

## 鼠战

王国华

夜半睡得正酣，妻忽推我，疾呼“开灯，有耗子”。室内瞬间大亮，迷迷糊糊的我跑到厨房拿扫把二支，左右手各一，满屋搜寻，未得。遂询问，不是梦魇吧。答曰，失眠中，听得卧室有异响，睁眼亲见其沿墙线逃出。

搬入该室近十年，鼠患偶有之，仗家中人多，一说一笑而已。如今二老回东北避暑，孩儿返校读书，吾白班夜班连轴转，妻于镁光灯下直接跟鼠对决，以其胆小势弱，又在明处，自然放大对神出鬼没之辈的恐惧。次日即购粘鼠板若干，分置于过道、客厅、厨房、卧室、洗手间。板上放花生、核桃仁、杏干等干果，仿佛“三只松鼠”的诱饵版。当夜便闻异动，起身检视，各处均无鼠迹，或幻听，或已逃，惶惶然失落。

周末午后，妻居内室刷屏，吾卧客厅沙发读书，倏忽一闪，一鼠不知自何处窜出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钻沙发下面。太快，没看清大小。为免惊吓妻子，遂关客厅四门，将粘鼠板挪至其可能逃出的路径上。找一利器，悄悄搬动沙发。沙发分两组，死沉沉，边用力边期待，毙鼠在此一役。决战之时，不免心跳加速。妻数度责我生活能力弱，若积此功，可翻身耳。勉强挪开沙发，满头大汗，一新鲜世界于面前展开：花生若干粒，有别于诱饵；两团稀碎的棉花，难断出处；一块硕大排骨，确认不是来自我家。鼠呢？未逃亦未见。唯一可能，隐于沙发底座中。而将其翻转，工程浩大，非我能力所及，即便翻转，亦未必得之。天翻地覆，劳民伤财，吾不为也。悻悻清扫垃圾，万物归位。

妻持续不安，变本加厉添购粘鼠板、钢质捕鼠器，如摆天门阵，反复推演，尽布各

室，以致岳母特意远方来电叮嘱：小心再小心，勿误伤国华。拳拳之心，溢于言表。

以往经验，即使恶鼠逃脱，总能搂草打兔子，粘住几只蟑螂。与鼠相比，后者量大体小，盥洗池内倒开水，不小心烫碎一只不及逃脱的小强，虽恶心仍不至生“斩草除根而后快”之恨。此役干干净净，鼠不得，蟑螂亦不得，连续一周，颗粒无收。想起山陕民歌中的一句：“你的心眼比俺多，啊格呀呀呔”，最后一个字读“呆”。土黄色的粘鼠板越来越萎缩，以手触之，堪堪将干。它们更像是一个无效宣言：我与你势不两立。

生活由此改变。平日大大咧咧，拖鞋无袜，如今备战穿运动鞋，行路亦步亦趋，防踩踏粘鼠板。平日剩菜剩饭随意处理，如今要小心藏于塑料袋，及时扔掉。平日门户大开，通风透光，心魂宽亮。如今各门紧闭，处处碰壁，隐隐一狱。遂有以下对话：

撤掉吧，做好长期共存准备。新冠病毒尚无法根除，何况繁衍数代已具生存智慧之硕鼠。

不行，它们不灭绝，我心里永远不踏实。彼之世界，远非我等世界。在我们眼里，它是偷；在它自己眼里，这叫觅食。生活艰难，还要被人围追堵截，恰如人类为谋生，为舒适，要克服各种艰难困苦，岂非对无辜他者的侵犯与践踏？

生活又不是哲学。它们让我害怕，吓死我了。一定要抓住它。

我能怎么办？打仗亲兄弟，上阵夫妻兵。唯支持耳。

妻更加频密地购买粘鼠板。鼠似已无所谓，吾亦放松心态。确信商家很高兴，他们会大力支持吾妻之灭鼠行为，同时也希望老鼠尽快繁衍。

## 母亲的腌菜

吴梅芳

自我记事起，家里的餐桌上总有一盘腌菜，它香气扑鼻，全家都爱吃。在菜园断青的时候，餐桌上甚至没有别的菜，唯有一大盆腌菜，我们用它下饭，也吃得津津有味。

母亲做腌菜取材多样，各种菜叶、白菜帮、菜薹、豆角、黄瓜、白萝卜、莴笋皮等等，只要是菜园里的东西，母亲几乎都可做成腌菜。对于芥菜叶、榨菜叶或萝卜菜叶，

母亲首先除掉根部老叶，洗净，晾干，切碎，晒个大半干，再放进大坛里，一层一层摞紧，洒点盐，直到把坛装满，再用薄膜封口，用麻绳缠了一圈又一圈，防止空气进去。一月后开坛，一股香气扑鼻而来，口里就开始分泌唾液。掏一大碗，用水清洗，放到油锅里炒一炒，倒点水焖一焖，和着饭吃特别爽口。

如果是萝卜、豆角、刀豆，母亲就切成段或丁，加

点切碎的红辣椒，晒到六七成干，拌上自制的麦酱，放入坛中，封口。过些日子，开坛拈菜，红红绿绿，或者红红白白，装在盘里，滴上几滴麻油，香气诱人。咀嚼间发出脆响，咸中有辣，兼带回甘，色香味俱佳，让我们欲罢不能。那时候没有零食吃，我和妹妹常常偷偷地开坛吃这些腌菜，胃口大开。

母亲的腌菜伴随着我们兄弟姐妹的学生时代。俩哥、俩妹和我初中时代在学校寄宿，家穷，吃完了干菜就准备吃腌菜。冬天母亲给我们每人炒一大盆带到学校，可以吃一个星期，同宿舍的同学闻到腌菜的香气，往往用干菜跟我们换。夏天气温高，母亲就把腌菜掏出来洗了晒干，让我们带到学校蒸成汤菜吃。想着母亲的辛劳，我们读书都很用功，总是拿前几名，相继考上大、中专。

我读中专时，每次回家都要带一盆腌菜返回学校。来自全省各地的同学最喜欢吃母亲做的腌菜了。早晨，大家吃馍的时候，把腌菜叶夹在馍中间，吃得有滋有味。中午，有的同学食欲不佳，就打好饭，约我回宿舍吃腌萝卜丁。往往，才两三天，一大盆腌菜就吃完了。

现在，八十多岁的母亲还能做少量的腌菜。尝遍了世间百味的我，从母亲的腌菜中不仅品味出宝贵的亲情，还领悟到吃苦耐劳的家风传承，这值得我一辈子珍视。



山嘉 汪丽娟 摄

## 远去的铁皮手电筒

胡 萍

1980年代，镇里经常停电，火柴、煤油灯、蜡烛是家家必备之物。少数人家有手电筒，在我们眼里，那可是贵重的“电器”，我们买不起。那时镇上只在几个主要路口有路灯，洒下一片昏黄的光，照不亮回家的路。晚上出门，得把眼睛睁得大大的，仔细盯着脚下的路，不然走到水沟里了，或撞到墙了，可不好受。

有一天，在外地工作的父亲拿回来一个崭新的铁皮手电筒。“这是单位发的，给你们用。”父亲笑着说道。电筒很轻巧，其镀银的铁皮外壳光滑莹润，银光闪闪，盈手可握。把电筒的底盖旋开，可看到里面装着两节1号电池。电筒外壳中间有推动式开关，把开关轻轻往上一推，“咔嚓”一声，一道亮光刷地射出，在空气中微微颤动。那光比煤油灯的光亮多了，且不怕风吹雨打。那天，我们家像过节一样热闹，我们高兴地围着电筒左看右看，开开关关，喜笑颜开。等到夜幕刚一降临，我就迫不及待地电筒拿出去玩耍，在小伙伴们面前炫耀。

我紧紧握着电筒，把它往天上一指，那束雪白的光就笔直地窜到天上去了，让星星黯然失色。往路上一照，再黑的路立即亮如白昼。一群小伙伴跟着我到到处跑到处照，像出笼的小鸟，欢呼雀跃。黑皮眼馋我的手电筒，提出把他的小人书给我看，让我把手电筒给他玩一会儿。我犹豫了一下，答应了。我那时视力很好，疯玩了一阵后想到了捉蝉玩。于是几个人一齐跑到屋后的一棵大树下，我转了转电筒头，调整焦距后把电筒光往树上照，在密密匝匝的树叶间仔细瞅，很快就瞅到了一只蛰伏的蝉，激动不已。正准备上树去抓时，母亲循着光找来了。她一把夺过我手中的电筒，板着脸训斥道：“败家子，只知道玩，电池都快被你用光了。”

母亲那时在镇织布厂上班，经常要上夜班。以前上夜班的时候，母亲都是摸黑去，提心吊胆的。有了电筒，母亲走夜路就放心多了。不过为了省电，月光明亮的晚上，母亲会关了它，只在实在看不清路的时候才打开。

后来我上初中了，学校离家较远，晚上上自习时，我就把电筒带去。放学了，外面一团黑，伸手不见五指。我打开电筒，脚下立刻生辉。同学们见我这里有光，便都跟着我走。我手握电筒，感觉就是握住了平安，幸福，心里暖洋洋的。

多年后，小镇发生了巨变。日常用电基本不停了，商品房建起来了，道路拓宽了，路灯隔几米就竖立一盏。煤油灯、蜡烛早已从人们的生活里消失。市场上出现了便捷的可充电电筒，强光电筒，超亮电筒。智能手机出现后，里面自带的电筒让照明更为方便，手电筒不再受到人们的青睐。铁皮手电筒已然成了老古董，现在的孩子恐怕见都没见过。

不久前我回到母亲家，看到柜子里有一个旧铁皮手电筒，它的外壳已生锈，像一个饱经风霜的老人，在岁月面前败下阵来。见到它，过往的时光蓦地在脑海里浮现。那些被铁皮手电筒照亮的日子，是那么清贫，又是那么温馨，让我眷恋，让我沉醉。如今，父亲已离开了我们，他给我们的铁皮手电筒，虽然已不能发光了，但它其实一直没有熄灭，一直亮在我的心底，给了我绵长的爱和温暖，让我懂得了珍惜，认识到光明的可贵。

